

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文件

浙健化协〔2026〕38号

关于发布《浙江美妆好礼通用规范》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〔2019〕1号）规定，按照《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2026修订版）》的相关要求，由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提出并归口，养生堂（安吉）化妆品有限公司、欧诗漫生物股份有限公司、杭州花凝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杭州纳美智康科技有限公司、杭州配方师科技有限公司等参与起草的《浙江美妆好礼通用规范》团体标准经立项、起草、征求意见、技术审查等标准编制流程，已完成标准编制工作，现予以批准发布。标准编号为 T/ZHCA 037-2026，自 2026 年 10 月 26 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

2026 年 8 月 26 日